
登康口腔中心机房 UPS 采购项目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一、 公司简介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康口腔”或“公司”，股票代码 001328）前身为重庆牙膏厂，其发展历史可追溯到 1939 年的大来化学制胰厂。公司于 2001 年通过股份制改造新设成立，目前已发展成为中国具有影响力的专业口腔护理企业。

登康口腔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科改示范企业、国家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一直致力于研究、开发适合国人口腔健康的优质口腔护理产品。公司于 2009 年成立了行业内首家抗牙齿敏感研究中心——“冷酸灵牙齿抗敏感研究中心”，拥有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和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重庆市工程研究中心、重庆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等三个国家级、七个省部级创新平台，拥有双重抗敏感、生物活性玻璃陶瓷专效修复等多项行业先进技术。

登康口腔旗下拥有口腔护理知名品牌“登康”“冷酸灵”，以及高端专业口腔护理品牌“医研”、儿童口腔护理品牌“贝乐乐”、高端婴童口腔护理品牌“萌芽”，主要产品涵盖牙膏、牙刷、漱口水等口腔清洁护理用品。同时公司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及机遇，大力创新开发电动牙刷、冲牙器等电动口腔护理用品，积极拓展口腔抑菌膏、口腔抑菌护理液等口腔卫生用品，以及牙齿脱敏剂等口腔医疗器械用品。公司产品遍布全国，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发展，更好地满足了消费者从“到店”转向“到店+到家”的购物习惯变化。核心品牌“冷酸灵”在抗敏感牙膏细分领域拥有 60%左右的市场份额，是中国抗敏感牙膏市场的领导品牌。

公司被誉为重庆轻工业“五朵金花”之一，多年雄踞重庆“工业企业五十强”“制造业 100 强”“中国工业企业综合评价最优 500 家”，是重庆市首家获得全国市场质量信用“用户满意标杆企业”（市场质量信用等级：AAA），荣获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是重庆老字号企业，也是中国口腔行业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和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

步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创造新作为。登康口腔将始终坚持“咬定口腔不放松，主业扎在口腔中”的聚焦发展战略，坚守国有企业、民族品牌的社会责任，为更好地服务消费者、促进国民整体口腔健康水平的提升，公司正逐步开拓口腔

大健康全产业链市场，加快数字化转型，致力于为大众提供口腔健康与美丽整体解决方案，成为世界领先口腔健康专家，为大众带来自信美丽笑容。

二、 项目内容

- 1、项目名称：登康口腔中心机房 UPS 采购项目。
- 2、项目内容：UPS 设备相关配套软硬件的采购、安装、调试、正常运行、验收及售后运维服务等。
- 3、项目实施期限： 30 日历天。
- 4、项目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 5、质保期：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3 年。
- 6、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经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三、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说明	品牌要求
UPS 不间断电源	1 台	性能参数： ★1、UPS 类型应为在线双变换模块化，制式为三相输入，三相输出，UPS 支持最大扩容不小于 150KVA。 ★2、UPS 功率模块支持 N+1 备份，功率模块、控制模块、旁路模块均可支持热插拔维护。 ★3、本次配置 UPS 功率模块数≥2，单个功率模块容量≥40KVA。 ★4、UPS 需具备智能管理功能，配置≥9 英寸彩色触摸液晶屏，方便查看各项参数。 5、电池总线为为双线或者三线，支持电池只数双只可调。 6、部署方式：机柜式。 ★7、支持单组电池开关。	伊顿 维谛 施耐德
铅酸蓄电池	≥64 只	★1、蓄电池类型为阀控铅酸蓄电池，单体电压为 12V，电池规格为 12V100AH 密封铅酸免维护电池。 ★2、符合 GB/T 19638.2-2005《固定型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标准。 ★3、符合 YD/T799-2010《通信用阀控式铅酸蓄电池》标准。 ★4、采用 UL94-V0 级全阻燃外壳。 ★5、10 年设计寿命。 6、电池接线端子工程电缆接线：M8 铜芯。 7、单体浮充电压：13.38-13.8V(25℃)，单体均充电压：14.10-14.40V。 8、蓄电池在环境温度充电：-20℃-40℃；放电：-20℃-55℃；存储：-15℃-50℃条件下能正常工作。 ★9、厂家售后服务提供 3 年质保证明承诺函；	汤浅 伊顿 维谛 施耐德
电池柜	4 台	★1、标准电池柜，容纳 12V100AH 电池≥16 只，采用 4 层单列摆放。 2、含电池柜底座，含配套电池连接线，以及与主机匹配的直流开关。	
承重加固	1 批	★1、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采用电池柜散力架、角钢等进行承重加固。	
工程施工及配电改造	1 批	1、设备安装调试、人工、输入输出线缆、辅材等 2、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及 UPS 的进出线方式做相应的输入输出配电柜改造，提高使用可靠性。 3、旧设备移机（机房现有 UPS 设备移机监控室）	

四、比选申请人须知及资格要求

1、本次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比选申请人须满足下列资格业绩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在国家工商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营业执照。

(2) 业绩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评选日截止，比选申请人需在全国范围内至少承揽过类似于本项目一项，合同金额不得低于 20 万元。

注：比选申请人须在比选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合同协议书，业主联系方式。比选申请人须根据项目需要，安排案例现场考察。

(3) 信誉要求：比选申请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未在被执行期内。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比选申请人，都不得在同一比选项目中同时参与比选。

3、本次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选，中选单位不得将中选项目转包、违法分包。

4、比选申请报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30 万元人民币(含税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5、采用综合评分法，技术评分 40 分，商务评分 10 分，价格评分 50 分，满分 100 分。

五、 比选文件要求

比选申请人需在认真解读我公司的竞争性比选文件及其附件的基础上撰写比选文件。比选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所有文件、资料都须以中文形式提交。比选文件一式 4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并在封签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否则将视为废标。比选文件的相关要求如下：

1. 比选函及比选报价明细

本项目的比选货币为人民币，比选方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报价。

1) 比选报价：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相关内容和要求，实行总价包干方式，比选单位应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自行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含设备采购等）、企业管理费、利润、和税金及缺陷修复等费用，以及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竞争性比选文件明示或暗示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所需的全部费用）。比选申请人的中选报价将作为合同固定总价，中选后不能调整（除设计变更导致价格变动外）。

2) 比选报价需加盖鲜章，并单独密封。若比选申请人在正式评选前以任何方式泄露商务报价的视作废标处理，取消比选资格，同时列入公司供应商黑

名单。

3) 比选函及比选报价格式 (详见附件 1)。

2. 比选申请人企业简介。

3. 资质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明及人员资质等复印件 (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2) 比选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签字)、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3) 比选申请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详见附件 3), 需有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单位印章。

4) 列表说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比选日截止, 比选申请人承揽类似项目业绩案例情况,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时间	项目金额	业主名称及联系方式
1					
2					
3					
4					
5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 保证金

为确保比选申请人的诚信, 以及服务质量的有效控制, 比选申请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转账的方式向我公司支付比选保证金 5000 元人民币 (伍仟 元整) 以确认报名参与比选, 请注明此款为本项目比选保证金。

户 名: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重庆市工行五里店支行

账 号: 3100022809022109593

1. 比选保证金的退还

我公司将在中选通知发出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未中选单位办理比选保证金（不计利息）的退取。中选单位的比选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2. 遇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比选保证金将被没收且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比选申请人在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比选有效期内撤回其比选文件；
- 2) 比选申请人未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联系我司签订合同的；
- 3) 经查实，比选申请人违反廉洁承诺相关条款的；
- 4) 比选申请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弄虚作假等方式骗取中选的。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中选单位的比选保证金在中选后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当项目竣工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七、 流程说明

1.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发出及公告期

- 1) 发出时间： 2024 年 8 月 19 日。
- 2) 截止时间： 2024 年 8 月 26 日。

2. 现场踏勘和答疑

- 1) 比选申请人需要到我公司进行现场、线上交流和答疑。
- 2) 现场进行踏勘和答疑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前到我公司进行现场沟通、了解情况。

3. 比选文件收取

- 1) 送达或邮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数智发展部办公室。
- 2) 比选申请人在 2024 年 8 月 26 日 17:00 前向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递交比选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4. 评选工作：

- 1) 比选时间： 2024 年 8 月 27 日 ，若有变化另行通知；比选申请人需接受评选小组询问、答疑，应保持电话畅通。
- 2) 比选地点：重庆登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 3) 我公司将组建评选小组，对所有密封的比选文件进行现场拆封、评审。

5. 中选通知

评选小组按评选规则确定中选单位后，我公司将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通知中选及未中选的单位，但不作中选或未中选原因解释，且所有比选资料不予退回，将作为今后的备选合作资料留存。

6. 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

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后，须在 5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事宜，如中选单位未在 5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将视为中选单位自动放弃中选资格。

八、 其他相关说明

1. 比选申请人应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比选文件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弄虚作假则作废标处理，若中选后不能按比选文件中所承诺的内容及价格来执行，或做出违反商业道德及法律规范的行为时，我公司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要求其补偿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

2. 比选申请人对本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义，以电话或书面形式向我公司咨询，一切材料以我公司的书面材料为准。

3. 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文件和在比选过程中所作的承诺均将作为后续签订的合作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所有与比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比选申请人设备涉及到的专利问题，登康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邹钢

电 话： 17708321178

地 址：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1： 报价函、报价单格式

附件 2： 相关方安全、环保协议书

附件 3： 比选申请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附件 4： 技术条款偏离表

附件 1 (单独密封)

1、报价函

(单独密封)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的总报价 (含 13%增值税) 完成本项目, 质保期为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 年。

2. 我方承诺在比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文件。

3. 如我方中选: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比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 本比选函连同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 比选函有效期: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补充说明)。

公司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报价单格式

登康口腔中心机房 UPS 项目报价单
(单独密封)

报价单				
项目名称	登康口腔中心机房 UPS 项目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	产品规格	数量	价格/ (含税 13%)
		详见技术参数部分	1 台	
		详见技术参数部分	1 台	
		详见技术参数部分		
包干总价 (含税 13%)				
备注:	1、包干总价为该项目最终总价 (包含后续安装实施人工费用、辅材采购费用), 比选方应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2、报价单需加盖公司公章, 否则视为无效。			

委托人签字:

比选申请单位: (需加盖公章):

报价时间:

附件 2

相关方安全、环保协议

甲方：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因各自生产经营活动需求建立相关方合作关系,为了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保障双方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减少事故纠纷,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订以下协议:

1 安全责任

1.1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标准以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1.2 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单位提供服务,必须遵守甲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3 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公司,不得携带有毒有害物品。

1.4 乙方确保其派遣到甲方的人员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或重大疾病。严格遵守国家及相关地方政府有关疫情防控的规定,确保防疫安全有效。否则由此导致的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5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出示经其盖章确认的作业人员名单。

1.6 乙方应为其作业人员参保工伤保险或购买其他意外伤害险。

1.7 乙方必须向现场作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存在的危险危害因素、防范措施以及现场应急措施。

1.8 乙方应接受甲方对其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与甲方相关部门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乙方人员未经甲方安全教育考核合格不得进入甲方作业;因乙方及乙方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导致的自身人员、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甲方因乙方及乙方人员在作业过程中的事故向受害方赔付费用的,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

1.9 乙方必须对其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对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作业人员,不得安排上岗;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1.10 乙方必须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劳保用品,同时指导并督促

作业人员正确佩戴、使用劳保用品。

1.11 在甲方公司范围内作业，乙方人员须严格执行甲方关于动火、动消防设施、用电、动土、吊装、有限空间、高空作业、设备检维修等方面的安全管理和审批制度规定，在取得甲方主管部门的批准以后，方可进行作业。

1.12 在作业过程中可能发生交叉作业的情况下，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协调和指挥。

1.13 乙方人员不得乘坐甲方交通车，其乘坐甲方交通车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其他意外事故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独立承担。

1.14 乙方人员必须接受甲方安全生产的应急管理，同时应支持配合甲方的应急救援和应急演练工作。

1.15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安全检查和监督，对违章作业人员或是妨碍甲方安全生产作业的行为，甲方有权责令其整改或停止作业。

1.16 发现重大安全隐患时，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业务主管部门及安全管理部门报告。

1.17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乙方必须及时如实向甲方安全管理部门通报。

1.18 乙方租借和使用甲方的设备设施、工器具时必须对其合规性和可靠性进行验证。

1.19 乙方人员不得藏匿、盗窃、损坏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物资（包括停用、报废物资），如有违反经查实，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照价赔偿给甲方，乙方承担修复费用或归还原物。

1.20 乙方作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的任何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认为甲方的工作安排影响安全，则应不予执行并及时向甲方进行有理有据的书面说明。

1.21 乙方及乙方作业人员原因造成甲方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对此类事故，甲方应组成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分析和处理，乙方应积极配合事故调查，整改事故隐患，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事故举证责任。

2 环保责任

2.1 乙方人员必须接受甲方提供的有关环境管理体系的培训。

2.2 乙方在作业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和作业要求，维护好

作业场所及周边环境，防止造成污染和破坏，如造成绿地破坏、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则乙方独立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2.3 乙方工作及生活中产生的污水必须排放到甲方指定的污水管道内，含化学品、危险废弃物、建筑垃圾的由乙方按国家规定找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合规处理，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在作业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必须按甲方规定分类进行收集和堆放。

2.5 乙方在作业中涉及到的危险化学品，必须进行妥善保管和使用，并在使用后按照环境健康安全要求进行合规处理。

2.6 乙方作业时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减少噪声、粉尘污染。

2.7 乙方必须保证在经济性可行的情况下采用技术先进、节能环保、安全性能好的产品，严禁使用淘汰产品。

2.8 乙方所携带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2.9 乙方不得在甲方公司内乱搭乱建临时设施，确因作业需要临时设施的，必须经甲方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进行。

2.10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监督，注意节约能源。

3 其他

3.1 甲方有权对乙方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和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如发现乙方有违规、违法情况，甲方可按本协议和其他甲乙双方均签字认可的文件规定对乙方的违章、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考核。

3.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违章、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整改，由乙方制订整改措施，经双方协商确认后，予以执行。对整改不力的，甲方有权提出处罚，乙方应依据主合同的相关约定承担相应违约和赔偿责任，处罚金额可从未付合同费用中扣除。如发现乙方有安全及环境责任方面的违规、违法情况，经甲方提出整改达三次（含）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的主合同，终止业务合作，且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责任。

3.3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4 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的《 》合同附件，份数与主合同一致。

3.5 本协议关于通知送达、争议解决方式等相关约定，适用主合同的相关条

款。

3.6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时间：

时间：

附件 3:

比选申请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竞争性比选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比选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廉政建设制度,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比选申请人或串通比选。

2.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比选,不隐瞒本单位比选资质的真实情况,比选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比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3.不以任何方式向评选小组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或其它支付凭证;不宴请或邀请比选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健身或其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比选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比选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4.不向贵公司涉及评选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5.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评选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部门举报(电话:023-67016866)。

6.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赔偿金额(自愿从已付的履约金中扣罚)及一切法律责任。

7.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比选文件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